

國立空中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24701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

承辦人：邱怡儒

電話：02-22829355#6105

傳真：02-22896991

電子信箱：yirul218@mail.no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宜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空大推字第11013001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年第二季學分班招生簡章及課程優惠單

主旨：檢送本校推廣教育中心「110年第二季推廣教育課程」招生簡章，自110年3月2日起開放報名，敬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推廣教育中心110年第二季開設法律類、會計類、不動產估價類、一般行政類等多種課程。
- 二、110年第二季學分班課程自110年3月2日起開放網路報名，歡迎至「推廣教育中心網路報名系統」線上報名選課，敬請貴單位惠予上網公告並鼓勵有興趣學員報名參加。詳細招生訊息及報名事宜(如附件簡章)，相關課程資訊也可至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網站查詢(網址：<http://myec.nou.edu.tw>)，或洽詢免付費專線：0800-899-355，更多課程訊息請關注「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」臉書粉絲專頁。
- 三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，本季學分班課程一律採網路同步視訊方式上課，不開放實體教室。請務必先行測試電腦、行動裝置之軟硬體



設備，確認設備及規格可以支援網路視訊系統操作後，再進行報名、選課，並於報名前完成網路同步視訊測試，若因疫情變化而調整上課方式將另行於本中心官網公告。110年第二季開放5個網路測試時段(詳細網路測試時間如附件簡章)，有意修課的同學歡迎於網路測試時段內進行同步視訊面授測試。

四、110年第二季學分班限定學費優惠方案：新生報名費優惠、舊生早鳥優惠、舊生拉新生同享95折優惠(詳細優惠方案如附件簡章及課程優惠單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縣市稅捐稽徵處（不含分處）、各縣市環境保護局、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政局（處）、部屬機關（構）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全國金融業工會聯合總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業經紀營業員協會

副本：110/02/25
14:51:53